

公司代码：603828

公司简称：柯利达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10,080.16 元，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 35,804,561.7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80,456.17 元，加上前期滚存未分配利润 263,575,998.98 元，截止 2016 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79,194,024.52 元。

公司于 2015 年度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考虑到因股权激励事项，在 2016 年末至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期间存在股本变动的可能，因此，本公司拟订了 2016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柯利达	60382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何利民	魏星
办公地址	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6号	苏州市高新区邓尉路6号
电话	0512-68257827	0512-68257827
电子信箱	zqb@kldzs.com	zqb@kldzs.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幕墙（外装）与建筑装饰（内装）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以“建筑幕墙+公共建筑装饰”共同发展为业务发展模式，坚持内外兼修的经营理念，以设计带动施工，具备内外装设计、生产、施工协同发展的产业链。公司以“商业空间+公共空间”为主要细分市场，承接的内、外装饰工程主要集中于商务写字楼、城市商业综合体、星级酒店等城市商业空间，以及机场、车站、轨道交通、博物馆、图书馆、体育场馆、学校、医院等城市公共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组建和参与联合体等方式，开拓 PPP（Public-Private-Partnership，即公私合作模式）工程业务，寻求公司业务发展的突破点，产融结合，打开公司业务新的增长空间。公司以联合体形式成功中标泰州市医药高新区体育文创中心建设项目，公司将加大以 EPC+PPP 模式开拓市场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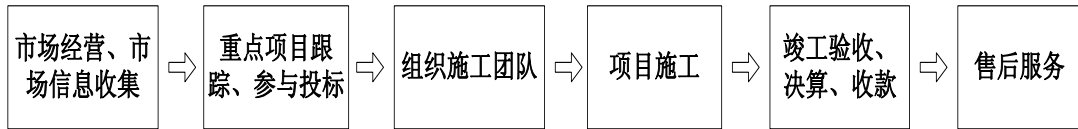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四川域高 80%股权，四川域高具备建筑设计甲级资质且拥有较好的业绩，并且开拓了设计施工总承包业务。该项并购有利于公司切入建筑设计和 EPC 总承包领域，拓宽了公司在建筑行业的产业链，有利于发挥工程与设计业务的协作优势，提升公司建筑幕墙、公共建筑装饰等业务之间的联动效应，同时借助四川域高西南地区客户资源和营销网络，加速拓展全国建筑工程市场，实现公司业务的跨越式发展。

（二）经营模式

建筑设计、建筑幕墙和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承接一般通过公开招标、邀标和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取得。PPP 项目的承接一般通过公开招投标和竞争性谈判的方式取得。

截止目前公司共设有 7 个事业部和 2 个配套加工中心，其中内装事业部、外围事业部、承志事业部、光电事业部、北京事业部和成都事业部等 6 个事业部门负责建筑幕墙和装饰业务的承接和承做，负责 PPP 工程中建筑幕墙和装饰工程的承做；金融事业部负责 PPP 工程的承接与管理、投资管理和投融资方案的筹划与实施等任务；幕墙和木制品 2 个配套加工中心为建筑幕墙和装饰工程提供部品部件的生产服务。

公司工程承接和承做主要环节如下所示：



1、业务承接模式

公司的业务一般通过招投标、邀标和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取得。首先由公司事业部通过业务部门以及各分公司、营销网点负责收集市场动态和项目详细信息并联系业务，再组织内部评审，通过评审后由投标部门编制标书，参与工程竞标。工程中标后由事业部组织工程部门负责组建项目团队，落实项目实施。

2、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门，对外采购铝材、石材、钢材、玻璃等各种建筑材料。项目开工前，由工程部门根据与工程委托方签订的合同、工期等确定材料采购计划，由物资采购部门按集中采购、分散采购、甲指乙供采购几种模式进行采购。

3、项目管理模式

项目承接完成后，公司事业部根据公司的人员流、物资流合理调配人、机、物、料。组建由项目经理、材料员、安全员、质量员、施工员、仓库管理员等组成的项目团队，进行项目实施。公司采用项目经理负责制，项目经理在项目过程中，对安全施工、材料分配和管理、工程进度等实行全方面管控。公司工程管理部门对每一个项目进行跟踪管理，对项目的成本、进度、质量采用计划管理，跟踪工程日、周、月进度，加强成本计划和控制以确保每个项目工程施工质量。

在项目竣工结算过程中，公司按照质量控制体系对项目施工情况进行检查，确保施工的质量水平符合业主要求。

4、质量控制模式

公司施工现场严格按公司施工工艺标准进行施工，并严格贯彻 ISO9001 质量体系标准，明确项目部各岗位人员职责，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及组织结构。公司质量管理部门按照工程质量要求，定期对各项目部进行循环检查，对项目部出现的不同问题进行及时、有效、妥善的处理，确保质量标准落实在各项目施工中，提高公司施工质量。就施工现场出现的技术难题，由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和现场施工人员联合，及时解决出现的技术问题，确保工程施工的有效进度和工程质量，推动公司技术水平的提高。

5、售后服务模式

工程竣工完成后，需要通过相关验收检验。公司为每个项目建立档案，实行项目流程责任制，保证每个工程通过相关部门的检验和验收。

（三）行业情况说明

2016年，我国经济总体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606,466亿元，比上年增长7.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8.6%。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96,501亿元，增长8.1%。分区域看，东部地区投资249,665亿元，比上年增长9.1%；中部地区投资156,762亿元，增长12.0%；西部地区投资154,054亿元，增长12.2%；东北地区投资30,642亿元，下降23.5%；全年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49,522亿元，比上年增长6.6%。

根据中国建筑装饰协会的数据显示，2016年全国建筑装饰行业完成工程总产值3.73万亿元，比2015年增加了3,400亿元，增长幅度为9.7%。其中，公共建筑装修装饰全年完成工程总产值1.84万亿元，比2015年增加了1,000亿元，增长幅度为5.7%。虽然建筑装饰行业工程总量保持了增长，但其中以城市住宅和存量建筑的改造性工程增长较快，而新建大型建筑装饰工程有所减少，公共装修总产值增速有所下滑，对于以大型建筑装饰工程为主的装饰公司影响较大。

2016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也是向2020年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全力迈进之年，对建筑装饰行业而言，这一年是稳中求变、与时俱进的一年，也是专业化程度不断提高、“走出去”脚步愈加稳健的一年。随着我国宏观经济的回暖，新型城镇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基础设施进入新一轮的建设高潮；同时，作为国家顶层设计的“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设立“雄安新区”）、长江经济带建设等战略的深入实施，也给建筑装饰企业的发展带来的新契机和巨大市场空间。

现有存量建筑的节能改造、“一带一路”的国际建筑市场的开拓、城镇化空间格局的不断优化、城市风格特色的彰显、PPP模式的不断完善、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不断推广，建筑业发展模式的改革和产业整合，都为具备品牌、资金、人才、质量和技术等优势（以上市公司为代表）的大型企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2017年的建筑装饰行业，结构调整与优化将加速，创新推动力也将日益增强。行业将呈现以设计和技术为先导，以品牌和资金优势为依托，以人才和管理能力为抓手的综合实力竞争的格局，行业竞争透明化，产业发展集中化趋势将不断加速。

目前，公司在全国范围内行业排名持续攀升，“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综合排名由2010年的第39名上升至2015年的第24名；“中国建筑幕墙行业50强企业”综合排名由2010年的第15名上升至2015年的第6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年
总资产	2,926,553,723.88	2,305,859,632.11	26.92	1,886,943,901.98

营业收入	1,636,976,947.04	1,627,715,909.58	0.57	1,844,304,35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10,080.16	55,147,714.14	-12.22	95,219,01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667,864.37	52,859,607.46	-15.50	93,502,82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4,798,524.90	991,393,281.28	3.37	478,707,55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42,945.26	-209,860,334.78	不适用	-27,269,492.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7	-40.43	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7	-40.43	1.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9	5.91	减少0.72个百分点	22.0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7,753,363.76	362,993,463.59	375,744,008.62	610,486,11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17,488.24	6,769,497.80	6,245,111.14	16,777,98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934,718.96	7,068,212.01	5,016,020.59	15,648,91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66,416.30	-23,334,830.81	-29,592,260.72	201,536,453.09

说明：第一季度净利润较第二季度、第三季度高，主要系报告期内第一季度资产减值损失较第二季度、第三季度低所致，其中第一季度资产减值损失为-634.96 万元，第二、三季度分别为 2,580.64 万元、1,772.5 万元。第四季度净利润较第二季度、第三季度高，主要系第四季度收入增加所致。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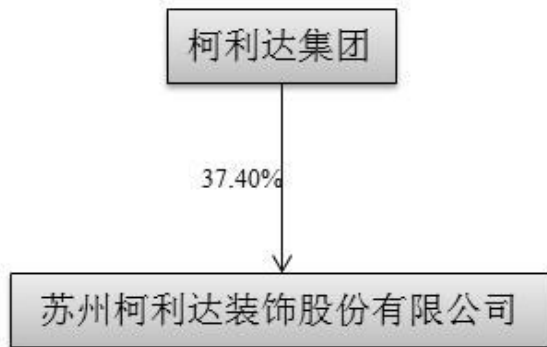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142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31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苏州柯利达集团 有限公司	23,000,000	69,000,000	37.40	69,000,000	质押	20,25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顾益明	5,727,500	17,182,500	9.31	17,182,5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朱彩珍	3,697,350	11,092,050	6.01	11,092,050	无		境内 自然 人
顾龙棣	3,687,500	11,062,500	6.00	11,062,500	质押	7,500,000	境内 自然 人
苏州弘普投资 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	2,645,000	7,935,000	4.30	7,935,000	无		其他
王秋林	1,290,000	3,870,000	2.10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鲁崇明	1,202,650	3,607,950	1.96	3,607,950	无		境内 自然 人
郝万美	1,641,100	1,641,100	0.89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张红兰	1,625,700	1,625,700	0.88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海通期货股份 有限公司-海通 期货-安盈天机 9号资产管理计 划	1,000,787	1,000,787	0.54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州柯利达集团有限公司、顾益明、朱彩珍、顾龙棣、苏州弘普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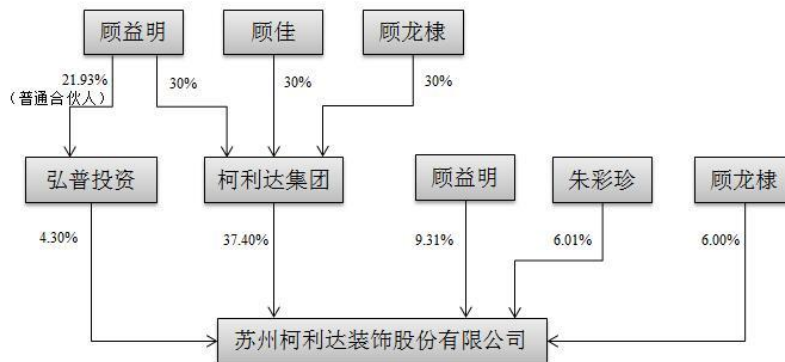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无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37 亿元，同比上涨 0.5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1.01 万元，同比下降 12.2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25 亿元，同比增长 3.37%。资产总计 29.27 亿元，同比增长 26.92%。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元）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①税金及附加	2,062,209.93
	②管理费用	-2,062,209.93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四川域高、苏作园林两家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